

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至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俞真祥先生主持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有效。

经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讨论并投票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监事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通知要求做出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43）。

监事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

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的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44)。

监事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

监事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监事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24日